

115 年苗栗縣政府衛生局 性別平等促進委員會專案小組第 1 次會議紀錄

壹、會議時間：115 年 7 月 30 日(四) 上午 10 時

貳、會議地點：202 會議室

參、會議主席：古副局長智誠

紀錄：梁瑋婷專案助理

肆、出席人員：詳簽到單

伍、主席致詞：略

陸、前次會議紀錄及決議事項執行情形：

一、委員建議：

1. 性別平等相關成果應置於段落最前方，讓評審能快速看出與性平政策之關聯。
2. 建議補充本局及轄內醫療院所推動性別友善廁所等改善成果。
3. 建議增加 HPV 疫苗 114、115 年度成果比較分析，呈現政策推動成效。

二、主席裁示：

1. 請尚未提交分工提報事項之單位，於 115 年 9 月底前提交成果至保健科。
2. 下次會議請心理健康中心課員以上主管與業務承辦人共同出席與會。

柒、報告事項及委員建議：

一、各項性平工作重點分工報告

- (一) 成果內容建議採「性平議題－執行措施－執行成果」方式撰寫，使內容更聚焦。
- (二) 已完成之工作應改採完成式描述，避免仍使用「預定辦理」等文字。
- (三) 辦理的活動請補充活動參與人數、性別比例、執行成果及效益分析。

二、跨局處計畫執行成果

- (一) 火災山下的女藝：建議補充說明健康篩檢與地方創生計畫之關聯性，並強調衛生所與地方團體合作模式及推動方式，強化成果與計畫主軸之連結。
- (二) 人力性別統計：補充性別比例統計結果及後續運用情形，不宜僅說明辦理方式。
- (三) 中高齡健康促進計畫：補充中高齡參與比例或篩選方式，使成果符合計畫主軸。

三、115 年性別平等實施計畫

- (一) 建議統一計畫中「長者」、「高齡」等用詞，並避免使用「男性、女性」等二元性別描述，改以「不同性別長者」或「長者」表述。
- (二) 計畫前後內容應一致，若包含祖孫共學或跨世代參與，應於計畫目標中明確說明，並說明跨世代共同參與如何促進長者活躍老化及消除性別刻板印象。

四、115 年度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

性別統計分析可作為政策改善及業務推動依據，並為未來業務規劃及資源配置之參考。

五、115 年度性別影響評估（造橋衛生所拆除重建暨社福大樓聯合工程）

- (一) 在計畫書中未見婦幼停車位規劃。
- (二) 請檢視性別友善廁所配置位置及使用便利性。
- (三) 未來工程規劃應納入性別友善設施設計，並於規劃階段即加以考量。

捌、主席裁示：請各與會單位於8/15前將修正後會議資料提交至秘書單位彙整。

玖、散會：115 年 7 月 30 日 上午 11 時 30 分